

投资范围进一步明确

500亿元险资大基金将布局优质上市公司

2月27日，新华保险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投资试点基金的议案。上述基金即是去年11月宣布设立并备受市场关注的500亿元规模险资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根据议案，该基金投资范围覆盖上市公司股票以及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国债逆回购等现金管理类投资品种。股票投资方面，基金将选择具有较大市值、流动性好及较高市场影响力的优质上市公司。

●本报记者 薛瑾

神秘面纱渐渐揭开

去年11月，新华保险宣布与中国人寿拟分别出资250亿元共同发起设立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简称“基金公司”或“基金”），一石激起千层浪。新华保险此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让这家暂定名为“鸿鹄志远（上海）私募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的基金，渐渐揭开了神秘面纱。

根据股东大会最新通过的议案，该基金存续期限为10年，可变更，投资范围大致分两类。一是上市公司股票，投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续竞价、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配售（港股）、配股（A股）/供股（港股）/与单一或组合交易对手间的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可转债优先配售、转融通证券出借等。二是货币市场基金、银行存款、国债逆回购等现金管理类投资品种。

“在股票市场进行投资时，基金将选择具有较大市值、流动性好及较高市场影响力的优质上市公司。”议案显示。

中国证券报记者多方了解到，该基金在流程上，尚需完成工商注册、中基协备



视觉中国图片

案、实际出资后，才能进入投资决策流程。对于相关流程的时间表，相关人士透露，“目前在按部就班地推进”。

出资时间和出资额待定

对于出资额和出资时间的安排，自基金计划面世以来，业界一直拭目以待。本次议案也有提及。新华保险与中国人寿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出资，原则上在基金设立之日起一年内完成全部实缴出资，经基金管理人投资决策委员会决策可调整。

“基金管理人公司将结合基金的投资和运营需求，确定各期出资的具体金额和出资时间。”议案显示。根据议案，基金管理人将综合考虑市场环境、新华保险与中国人寿的出资意愿以及选择投资标的的性价比，决定基金出资时间和出资额。

具体而言，基金管理人的考虑因素包括宏观经济状况及政府政策预期、上市公司的业绩预期、股票市场的估值水平、股票市场的流动性水平及投资标的的长期投资价值水平。同时，结合基金资金状况，在实现长期投资的同时，实现新华保险和中国人寿的资产负债匹配等要求。

上述基金管理人已就位。由新华保险控股子公司新华资产与中国人寿控股子公司国寿资产分别出资500万元共同发起设立的国丰兴华（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目前已成立，于去年末完成工商注册并于今年年初在中基协系统登记备案。据公开信息披露，上述基金管理人公司有四位高管，分别来自国寿资产和新华资产。

据悉，基金公司成立后，将按流程与基金管理人公司签署《委托管理协议》。基金管理人公司设置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审议决策基金的投资业务。

提升权益投资积极性

“从议案信息来看，这个基金的运作，有点类似于含期限公募基金的运作方式。”一位保险业人士表示，设立私募基金可突破投资股票比例的限制，并起到“类准基金”的作用。

业内人士称，两大寿险巨头联手设立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是险资权益投资的创新，拓宽了保险公司投资途径，有助于发挥险资作为机构投资者长线投资理念，顺应长期资金入市需求，促进险资与资本市场良性

互动。

“私募基金提供了更专业的资产管理服务，能够针对具体投资目标进行定制化的策略实施。相比于传统的险资投资方式，私募基金可以更灵活地应对市场波动，更有效地分散风险，同时还能利用专业管理团队的专业长来提高资产的长期增值潜力。”川财证券首席经济学家、研究所所长陈雳说。

相比在险资现有框架内投资权益资产，还有业内专家认为，私募基金形式有利于平滑利润表波动，有助于提升险资投资二级市场的稳定性和积极性。

“上市险企从2023年起实施了新会计准则，金融资产计量方式发生较大变化，变成了‘三分类’，权益类资产计量方式的改变放大了权益投资带来的利润表波动。”一位资深业内人士表示，私募基金可被认定为长期股权投资并采用FVOCI（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计量，同时两家公司各出资50%，则采用权益法计量而不是成本法计量，按照相应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简而言之，这也是从会计科目上更适合险资权益投资的计量。

盈科金融证券法律服务中心成立

服务金融市场改革创新

●本报记者 周璐璐

2024年2月27日下午，盈科金融证券法律服务中心成立仪式在北京举行。据悉，盈科金融证券法律服务中心是盈科律师事务所成立的第12个法律服务中心，此次中心的成立将更好地服务于我国金融市场的改革创新，为各类金融证券业务提供有力法律支持。

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证券期货研究所所长、盈科律师事务所金融证券顾问贺强，中国证监会政策研究室原副主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学术委员会主任委员黄运成，盈科律师事务所党委书记、主任、全球董事办主任梅向荣，盈科全球董事会综合业务部主任何宁宇，盈科律师事务所首席法律顾问（金融证券）陈默，盈科律师事务所全球总部合伙人李继泉

共同为盈科金融证券法律服务中心揭牌。此外，梅向荣向贺强颁发顾问聘书，聘请贺强为盈科律师事务所金融证券顾问。

“随着我国资本市场的快速发展，投资者队伍不断壮大，投资者权益保护显得尤为重要。”梅向荣表示，盈科金融证券法律服务中心要践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充分发挥法律在维护投资者权益、防范金融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中的重要作用。同时，整合各方力量，积极拓展业务领域，为广大投资者提供全方位、精准、高效的法律服务，为我国资本市场的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黄运成表示，随着我国金融市场的快速发展，金融证券法律服务的需求日益增长，金融创新与风险防范之间的平衡成为亟待解决的问题。盈科金融证券法律服务中心应运而

生，将为资本市场各类参与者提供专业、高效的法律服务，帮助市场主体应对金融法律风险，促进金融市场规范运行。他期望：“盈科金融证券法律服务中心能够充分发挥专业优势，紧密围绕国家金融发展战略，全面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同时，积极推动金融法治建设，为我国金融市场的繁荣与发展贡献力量。”

贺强表示，金融证券法律是金融市场的基石，法律的制定和实施需要科学性支撑。他表示，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应更加注重金融发展的普惠性，让广大人民群众共享金融发展成果。金融证券法律在金融市场中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金融证券市场的健康发展离不开法律的规范和保障，不仅是维护市场秩序和公平竞争的基础，也是保护投资

者权益、防范金融风险的重要手段。

公开资料显示，盈科律师事务所是一家全球化法律服务机构，成立于2001年，目前已经进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在2022年、2023年连续2年在Global 200全球律师人数排名中蝉联第一。目前，盈科全球一小时法律服务生态圈已覆盖全球97个国家的167个国际城市，其中包括30个国家的41家海外直营机构。

梅向荣表示，未来，盈科将继续加强国际布局，在2026年底建成100家海外直营机构，同时与100家国际法律服务机构建立合作，共同完善“三个100”的发展目标，搭建并丰富扩大“全球一小时法律服务生态圈”，满足客户在各个法律领域、全球范围的法律服务需求。

讯会议模式召开。公司于2024年2月23日以邮件、书面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小平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2024版）》的规定，设置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审议通过了公司编制的《三友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监事会同意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友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300932 证券简称：三友联合 公告编号：2024-007

三友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友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以及公司编制的《三友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开展最高保证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业务期间为2024年3月4日至2026年3月3日。在上述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和必要性
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主要为充分利用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功能，有效控制市场风险，降低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及主营产品价格的影响，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

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基本情况
1.期货套期保值交易品种
公司套期保值期货品种限于在境内市场交易的与公司的生产经营有直接关系的原材料，仅限于：电铜、白银。

2.业务期间：2024年3月4日至2026年3月3日。

3.业务规模及投入资金来源
公司以自有资金开展最高保证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在上述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三、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获利为目的，主要目的是为了有效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具体如下：
1.价格波动风险：当期行情大幅剧烈波动时，公司可能无法在要求锁定的价格买入套保或在预期的价格平仓，造成损失。

2.资金风险：套期保值交易按照《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2024版）》中规定的权限下达操作指令，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此外，在期货价格波动巨大时，甚至可能存在未及补

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的风险。

3.再质押担保风险：套期保值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

4.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期货价格出现不利的大幅波动时，客户交易对手可能违反合同的相关约定，造成损失。

5.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无法及时、准确或数据失真等风险，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6.政策风险：如果衍生品市场以及套期保值业务主体所在的国家或地区的法律法规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为对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带来的上述风险，公司采取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严格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与生产经营相分离，严格控制期货头寸，持续对套期保值的规模、期限进行优化组合，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2.期货控制商品期货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期货资金，严格按照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2024版）》的规定下达操作指令，根据审批权限进行对应的操作。同时加强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不得超过公司审批批准的保证金额。

3.公司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2024版）》作为套期保值内控管理制度，并结合公司实际指导具体业务操作，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提高套期保值从人员的专业素养。同时建立异常情况及财务报告制度，并提高高级的风险处理程序。

4.在业务操作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定期对套期保值业务的规范性、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5.公司定期对套期保值业务及财务数据对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并严格按照《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2024版）》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

五、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等相关规定执行。

六、可行性分析
（一）董事会意见
1.由公司董事会授权组建设立的公司期货管理小组，作为从事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部门，按照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2024版）》相关规定及流程进行操作。

2.公司目前自有资金规模能够支撑本年度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总额。

3.公司已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2024版）》作为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使用保证金额度、套期保值业务品种范围、审批权限、责任部门及责任人、风险管控、运营体系等作出明确规定，能够有效证明期货业务的顺利进行，并对风险形成有效控制。

公司采取的风险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切实可行，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可行性。

七、相关审议批准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及公司编制的《三友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开展最高保证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业务期间为2024年3月4日至2026年3月3日。在上述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及公司编制的《三友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2024版）》的规定，设置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及公司编制的《三友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开展最高保证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的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业务期间为2024年3月4日至2026年3月3日。在上述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九、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及公司编制的《三友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基于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制度的了解和核查，认为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2024版）》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并同意公司按照相关制度执行。

十、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助于充分发挥期货套期保值功能，降低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及主营产品价格的影响，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该事项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无异议。

十一、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4.《三友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5.信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三友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三友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300932 证券简称：三友联合 公告编号：2024-008

三友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部负责人辞职暨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商业银行 二级资本债券发行规模大增

●本报记者 王方圆

Wind数据显示，截至2月27日，2024年以来商业银行累计发行7只二级资本债券，合计发行规模达1900亿元。业内人士分析，二级资本债券发行规模大增与当前商业银行急需提高资本实力、增强风险抵御能力密切相关。

为满足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G-SIBs）的总损失吸收能力考核要求，近期多家银行发布发行总损失吸收能力（TLAC）非资本债务工具相关公告，合计发行规模共计不超过2600亿元。业内人士预计，今年上半年我国首只TLAC债券有望面世。

发债规模同比大增

Wind数据显示，截至2月27日，今年以来商业银行已累计发行7只二级资本债券，发行规模达1900亿元。

具体来看，国有大型银行成为发行“大户”，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分别完成发行700亿元、600亿元、500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其中，农业银行已发行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为10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发行规模为350亿元，票面利率为2.76%，在第5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品种二为1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发行规模为350亿元，票面利率为2.80%，在第10年末附有前提条件的发行人赎回权。

还有多家商业银行二级资本债券待发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网站显示，今年以来，相关派出机构已同意浙江舟山普陀农村商业银行发行不超过5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同意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发行不超过60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同意天津农村商业银行发行不超过50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同意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发行不超过10亿元的二级资本债券。

1900亿元

Wind数据显示，截至2月27日，今年以来商业银行已累计发行7只二级资本债券，发行规模达1900亿元。

今年以来商业银行发“二永债”（二级资本债券和永续债）规模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数据显示，2023年1月1日至2月27日，仅有1只商业银行二级资本债券发行，发行主体为长兴农商行，规模5亿元；同期有3只商业银行永续债发行，规模合计70亿元。

TLAC非资本债务工具将面世

商业银行资本补充主要有内源性、外源性两大渠道。其中，内源性渠道主要是利润转增，外源性渠道包括发行股票、二级资本债券、永续债等。在商业银行密集发行二级资本债券的同时，还有多家系统重要性银行公告表示，拟于今年发行TLAC非资本债务工具，发行规模共计不超过2600亿元。

1月26日，中国银行公告称，董事会同意分批次发行不超过150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规模的减记型TLAC非资本债务工具。此后，农业银行董事会同意发行不超过50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TLAC非资本债务工具。2月29日召开的工商银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也将讨论提请股东大会批准该行发行不超过600亿元人民币的TLAC非资本债务工具。

近年来，我国工、农、中、建四大行入选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根据光大证券统计，截至2023年三季度末，工行、中行、农行、建行的TLAC风险加权比率分别为14.8%、13.3%、12.6%、13.6%，静态来看，在不考虑使用豁免规则情况下，上述银行距离2025年初TLAC风险加权比率不低于16%的达标要求均有一定潜在缺口。

业内人士认为，发行TLAC非资本债务工具提升损失吸收能力，是提高我国金融体系稳定性、降低系统性风险的重要措施，有利于在提高我国大型商业银行服务实体经济质效的同时，进一步提升金融体系稳健性，推进金融高水平对外开放。光大证券分析称，结合过往二级资本债发行节奏看，预估今年上半年TLAC非资本债务工具完成首单发行概率较高，最快或于今年一季度末左右面世。

证券代码：300932 证券简称：三友联合 公告编号：2024-008

三友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部负责人辞职暨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计部负责人辞职的情况
三友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审计部负责人黄卓先生的辞职报告，黄卓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审计部负责人职务，辞职后黄卓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黄卓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黄卓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黄卓先生在担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黄卓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的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同意聘任陈小平先生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陈小平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友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8日

证券代码：300932 证券简称：三友联合 公告编号：2024-008

三友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部负责人辞职暨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公告

附件：审计部负责人简历

陈小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税务师、注册会计师。2020年8月加入公司，2020年8月至2024年1月任公司财务部长，现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小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无控股、参股、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